

退 還 押 標 金 申 請 單

112.05.07 版本

一、本廠商參加中華民國排球協會辦理「中華民國排球協會 114 年度亞洲 U16 女子排球錦標賽」採購案投標，倘未得標或廢標或流標，請將押標金：

- ☐以當場退還（如未到場時由貴會自行選擇其他方式辦理）。
☐以郵寄支票方式退還。
☐以代存方式退還。
☐以入戶信匯方式退還，匯費自押標金項下扣繳。

二、附存款銀行、庫、戶名、帳號等明細表一份，如因填報錯誤，致貴會所退還之押標金誤入他人帳號時，由本廠商自行處理押標金新臺幣：_____元整。

存 款 行 庫					備 註
行庫、局或信用合作社、農會名稱	地 址	戶 名	種 類	帳 號	
					戶名以投標廠商本身存款戶為限。

本欄在開標後當場退還押標金時填註：

領 取 人 姓 名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	出 生 年 月 日	詳 細 地 址	出 票 行 庫 日 期 票 據 號 碼	廠 商 及 負 責 人 蓋 章	領 取 人 簽 章

此 致

投標廠商：

蓋章

中華民國排球協會

負 責 人：

蓋章

地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